

## 山东信泰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任命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月18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孟贤国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本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吴维慧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财务总监孟贤国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孟贤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三）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原财务总监高学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

监职务，为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孟贤国为公司新任财务总监。

##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公司财务总监的任命，系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有利于加强公司财务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山东信泰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信泰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8日